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GXCG-2024CS-123ZX)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37.059317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污水池污水处理设备提标改造、动力配电系统、场地硬化等项目进行施工,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服务。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 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4)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2、项目经理须具备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资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工程量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详见附件七】

3、2021年9月1日（含）以来，投标供应商承担过且已完成规模 ≥ 360 t/d的工业废水处理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或设计项目或施工项目。（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合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11 09:00到2024-11-15 17:00

获取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且自愿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于规定时间内将《报名确认函》（详见附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至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硅巷8F进行现场报名（联系人：赵工；联系电话：18912930658）；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邮箱：gx18912930658@126.com。（注：报名邮件、附件资料请以“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命名，资料递交之后请联系代理机构确认报名资料是否递交成功，确认报名成功后的供应商将会收到本项目的电子版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1-20 09: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20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负一楼第二会议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京东产业园8F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20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CG-2024CS-123ZX

项目名称：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7.059317万元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最高限价（如有）：137.059317万元

采购需求：污水池污水处理设备提标改造、动力配电系统、场地硬化等项目进行施工，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70日历天（具体以书面开工令上开工之日起计算），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个月不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服务。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服务：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2、项目经理须具备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资格，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装订于响应文件中）

【（1）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2）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工程量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3）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详见附件七】

3、2021年9月1日（含）以来，投标供应商承担过且已完成规模 $\geq 360t/d$ 的工业废水处理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或设计项目或施工项目。（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合同）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15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京东产业园8楼；

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且自愿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于规定时间内将《报名确认函》（详见附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至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硅巷8F进行现场报名（联系人：赵工；联系电话：18912930658）；或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邮箱：gx18912930658@126.com。（注：报名邮件、附件资料请以“项目编号+单位名称+联系人+手机号码”命名，资料递交之后请联系代理机构确认报名资料是否递交成功，确认报名成功后的供应商将会收到本项目的电子版采购文件）。

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0日9点 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负一楼第二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1月20日9点 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负一楼第二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2、资格要求第（5）条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拒绝以下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勘察现场或答疑：采购人不统一组织，有需要的投标人可自行勘察。

9、项目所属行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0、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所提供的投标文件电子档为PDF格式，内容为正本加盖公章的扫描件、U盘形式（单独封装）]。当纸质正本文件与副本、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审和存档，供应商须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11、本项目以“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的具体公告内容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主任

联系电话：/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国信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京东产业园8F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18912930658、025-586151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18912930658、025-5861518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中山门外金丝岗

联 系 人：王主任

电 话：/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国信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京东产业园8F

联 系 人：赵工

电 话：1891293065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天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投标报名确认函

江苏国信政府采购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_____浏览到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360吨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项目名称）项目分包/（仅有一个分包的可不填）的招标信息，经公司研究决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报名。联系方式如下：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报名人	姓名		身份证号	
	办公电话		手机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投标人承诺	<p>1、我单位完全符合采购公告中的投标人资质要求及具备响应本次采购的基本能力；</p> <p>2、我单位在获取采购文件后，严格按采购文件的约定编制投标文件并准时参加本次采购的投标。如我单位不参加本次投标，将在磋商文件中约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盖章，可通过电邮方式）告知贵司。</p> <p>3、我单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将仅以电子邮件方式向贵司提出询问，我单位(电子邮箱：_____)与贵司的电子邮件(gx18912930658@126.com)来往作为我单位询问及贵司答复的唯一有效依据，并认可贵司不承担电话问答的有效性。</p> <p>4、我单位在投标前，将及时登陆“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与贵司联系的邮箱，并会完全知道本次采购的所有信息（补充公告等）。</p> <p>如我单位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履行以上承诺，视同我单位自愿放弃，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备注				

特别说明：本表是本次采购与投标人联系（通知等）的重要途径，请务必准确填写。如投标人未能提供准确信息，因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盖章）：